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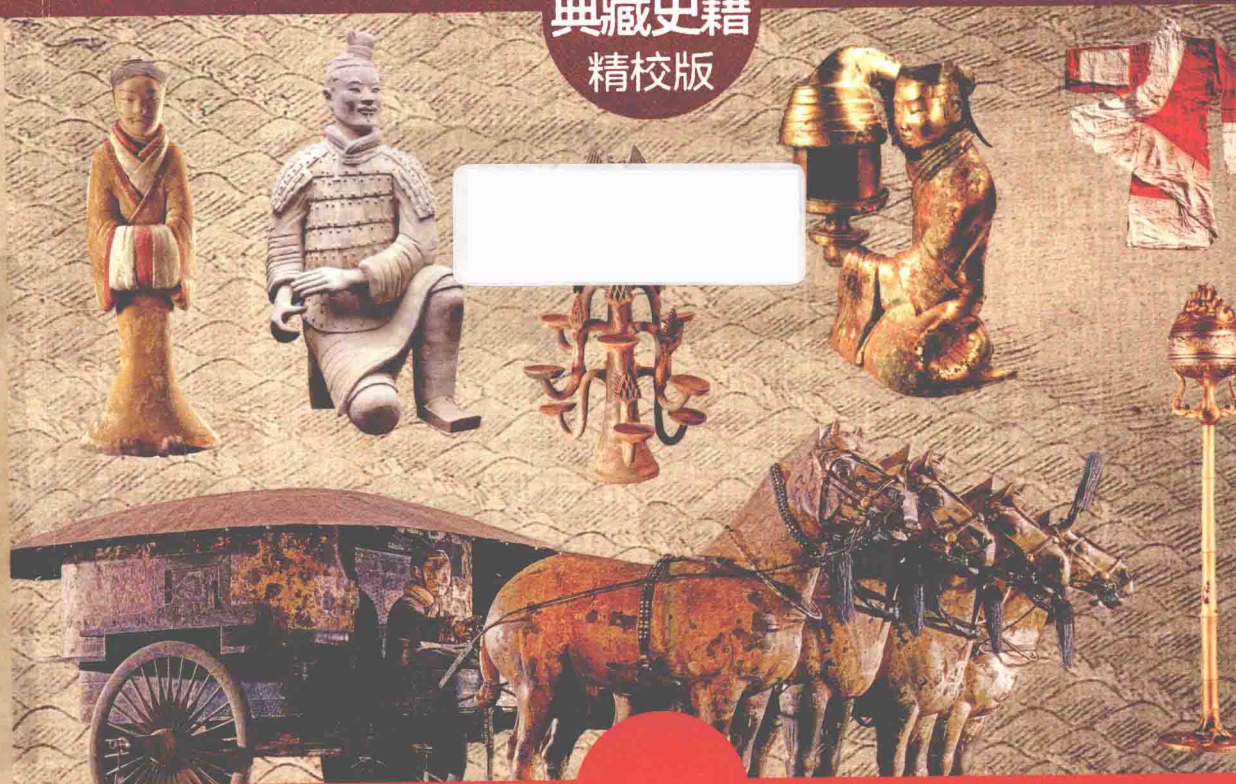
秦汉时期，风云际会
统一的多民族国家自此奠基

吕思勉
著

秦汉史

最有分量的中国断代史工程

吕思勉
典藏史籍
精校版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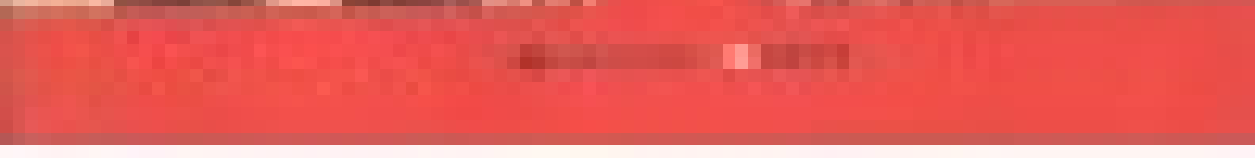
卷一百一十五

卷一百一十五

宋史

宋史

宋史



吕思勉
著

秦汉史

最有分量的中国断代史工程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秦汉史 / 吕思勉著. -- 南京: 江苏人民出版社,
2014.11
(含章文库)

ISBN 978-7-214-13523-0

I . ①秦… II . ①吕… III . ①中国历史 - 秦汉时代
IV . ① K23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4) 第 169740 号

书 名 秦汉史

著 者 吕思勉
责任编辑 刘 焱
装帧设计 凤凰含章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江苏人民出版社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, 邮编: 210009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pph.com>
<http://jspph.taobao.com>
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印 刷 北京鑫海达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710mm × 1000 mm 1/16
印 张 41
字 数 621 千字
版 次 2014 年 1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214-13523-0
定 价 49.00 元

(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)

出版说明

吕思勉先生与陈垣、陈寅恪和钱穆并称为“史学四大家”，也是中国现当代史家中唯一一位在通史、断代史和专门史领域都有著作传世的学者。

吕思勉读书广博，治学严谨，著作等身，主要有两部通史、五部断代史、八部专门史以及大量历史通俗读物传世。吕先生在通史和断代史领域都有颇高的建树和权威。

本套丛书包括五部断代史《先秦史》《秦汉史》《两晋南北朝史》（上下册）《隋唐五代史》（上下册）《中国近代史》以及《中国通史》《大中国史》《国学知识大全》三部通俗史学国学作品。吕先生以一己之力完成五部断代史的写作，可以说这是一个最有分量的中国断代史工程。他的通史著作真正开白话国史的先河，具有重要的史学价值。《国学知识大全》收录了其有关国学的诸多作品，内容详实，对于读者了解国学有很大的帮助和启发。

参考上海古籍出版社现已出版的五部断代史及其他吕思勉的著作，我们进行了精心校订，形成本套吕思勉简体版典藏史籍，以飨读者。除订正了原书中的一些讹误之外，为保证作品完整性和准确性，吕著中其他习惯用词、概念术语等（如引用书籍名称多用简称）均未改动。

限于学力和经验，在编校过程中难免有错讹疏漏之处，敬请广大方家、读者斧正。

编者

目 录



第一章 总论——001

第二章 秦代事迹——005

第一节 始皇治法 | 006

第二节 始皇拓土 | 011

第三节 秦之失政 | 013

第四节 二世之立 | 017

第三章 秦汉兴亡——021

第一节 陈涉首事 | 022

第二节 刘项亡秦 | 025

第三节 诸侯相王 | 032

第四节 楚汉兴亡 | 036

第四章 汉初事迹——043

- 第一节 高祖初政 | 044
- 第二节 高祖翦除功臣 | 046
- 第三节 高祖和匈奴 | 051
- 第四节 汉初功臣外戚相诛 | 053
- 第五节 汉初休养生息之治 | 062
- 第六节 封建制度变迁 | 065

第五章 汉中叶事迹——075

- 第一节 汉代社会情形 | 076
- 第二节 儒术之兴 | 079
- 第三节 武帝事四夷一 | 082
- 第四节 武帝事四夷二 | 084
- 第五节 武帝事四夷三 | 094
- 第六节 武帝事四夷四 | 095
- 第七节 武帝事四夷五 | 097
- 第八节 论武帝用兵得失 | 100
- 第九节 武帝求神仙 | 103
- 第十节 武帝刻剥之政 | 107
- 第十一节 巫蛊之祸 | 113
- 第十二节 昭宣时政治情形 | 121
- 第十三节 昭宣元成时兵事一 | 124
- 第十四节 昭宣元成时兵事二 | 127
- 第十五节 昭宣元成时兵事三 | 129
- 第十六节 昭宣元成时兵事四 | 131

第六章 汉末事迹——133

第一节 元帝宽弛 | 134

第二节 成帝荒淫 | 140

第三节 哀帝纵恣 | 146

第七章 新室始末——153

第一节 新莽得政 | 154

第二节 新室政治上 | 158

第三节 新室政治下 | 162

第四节 新莽事四夷 | 168

第五节 新莽败亡 | 172

第八章 后汉之兴——179

第一节 更始刘盆子之败 | 180

第二节 光武定河北自立 | 183

第三节 光武平关中 | 187

第四节 光武平群雄上 | 188

第五节 光武平群雄下 | 192

第九章 后汉盛世——197

第一节 光武明章之治 | 198

第二节 匈奴分裂降附 | 204

第三节 后汉定西域 | 210

第四节 汉与西南洋交通 | 216

第五节 后汉平西羌 | 219

- 第六节 后汉开拓西南 | 221
- 第七节 后汉时东北诸族 | 224

第十章 后汉衰乱——229

- 第一节 后汉外戚宦官之祸上 | 230
- 第二节 后汉外戚宦官之祸下 | 237
- 第三节 后汉羌乱 | 245
- 第四节 党锢之祸 | 251
- 第五节 灵帝荒淫 | 253
- 第六节 后汉中叶后外患 | 255
- 第七节 后汉中叶后内乱 | 258

第十一章 后汉乱亡——265

- 第一节 何进之败 | 266
- 第二节 董卓之乱 | 270
- 第三节 李傕郭汜之乱 | 273
- 第四节 东诸侯相攻 | 276
- 第五节 曹操平定北方上 | 281
- 第六节 曹操平定北方下 | 285
- 第七节 孙氏据江东 | 293
- 第八节 赤壁之战 | 295
- 第九节 刘备入蜀 | 300
- 第十节 曹操平关陇汉中 | 305
- 第十一节 刘备取汉中 | 309
- 第十二节 孙权取荆州 | 311

第十二章 三国始末——315

- 第一节 三国分立 | 316
- 第二节 三国初年和战 | 319
- 第三节 诸葛亮伐魏 | 323
- 第四节 魏氏衰乱 | 327
- 第五节 魏平辽东 | 331
- 第六节 司马氏专魏政 | 332
- 第七节 蜀魏之亡 | 340
- 第八节 孙吴盛衰 | 347
- 第九节 孙吴之亡 | 352
- 第十节 三国时四裔情形 | 357

第十三章 秦汉时社会组织——365

- 第一节 昏制 | 366
- 第二节 族制 | 372
- 第三节 户口增减 | 374
- 第四节 人民移徙 | 378
- 第五节 各地方风气 | 383

第十四章 秦汉时社会等级——389

- 第一节 豪强 | 390
- 第二节 奴客门生部曲 | 393
- 第三节 游侠 | 398
- 第四节 秦汉时君臣之义 | 403
- 第五节 士大夫风气变迁 | 406

第十五章 秦汉时人民生计情形——411

- 第一节 秦汉人訾产蠡测 | 412
- 第二节 秦汉时豪富人 | 414
- 第三节 秦汉时地权不均情形 | 417
- 第四节 汉世禁奢之政 | 420
- 第五节 汉世官私振贷 | 423

第十六章 秦汉时实业——427

- 第一节 农业 | 428
- 第二节 工业 | 432
- 第三节 商业 | 434
- 第四节 钱币 | 438

第十七章 秦汉时人民生活——445

- 第一节 饮食 | 446
- 第二节 仓储漕运余粟 | 449
- 第三节 衣服 | 451
- 第四节 宫室 | 456
- 第五节 葬埋 | 461
- 第六节 交通 | 466

第十八章 秦汉政治制度——481

- 第一节 政体 | 482

第二节 封建 | 484

第三节 官制 | 491

第四节 选举 | 504

第五节 赋税 | 517

第六节 兵制 | 525

第七节 刑法 | 535

第十九章 秦汉学术——553

第一节 学校 | 554

第二节 文字 | 569

第三节 儒家之学 | 578

第四节 百家之学 | 590

第五节 史学 | 597

第六节 文学美术 | 605

第七节 自然科学 | 610

第八节 经籍 | 616

第二十章 秦汉宗教——621

第一节 祠祭之礼 | 622

第二节 诸家方术 | 627

第三节 五德终始之说 | 631

第四节 图讖 | 634

第五节 神仙家 | 638

第六节 道教之原 | 641

第七节 佛教东来 | 645

第一章 总论



/秦/汉/史/

自来治史学者，莫不以周、秦之间为史事之一大界，此特就政治言之耳。若就社会组织言，^[1]实当以新、汉之间为大界。盖人非役物无以自养，非能群无以役物。邃古之世，人有协力以对物，而无因物以相争，此实人性之本然，亦为治世之大道。然人道之推行，不能不为外物所格。人之相人偶，本可以至于无穷也，而所处之境限之，则争夺相杀之祸，有不能免者矣。争夺相杀之局，不外两端：一恃强力夺人之所有以自奉，或役人劳作以自养。其群之组织，既皆取与战斗相应；见侵夺之群，亦不得不以战斗应之；率天下而惟战斗之务，于是和亲康乐之风，渺焉无存；诛求抑压之事，扇而弥甚；始仅行于群与群之间者，继遂推衍而及于群之内，而小康之世所谓伦纪者立，而人与人相处之道苦矣。又其一为财力。人之役物也，利于分工，而其所以能分工，则由其能协力，此自邃古已然。然协力以役物，仅限于部族之内，至两部族相遇，则非争夺，亦必以交易之道行之，而交易之道，则各求自利。交易愈盛，则分工益密，相与协力之人愈众，所耗之力愈少，所生之利愈多，人之欲利，如水就下，故商业之兴，沛乎莫之能御。然部族之中，各有分职，无所谓为己，亦无所谓为人，有协力以对物，而无因物以相争之风，则自此泯矣。盖商业之兴也，使山陬海澨，不知谁何之人，咸能通功易事，分工协力之途愈广，所生之利愈饶，其利也；而其相交易也，人人以损人利己之道行之，于是损人利己之风，亦遍于山陬海澨，人人之利害若相反，此则其害也。语曰：“作始也简，将毕也巨。”至于人自私其所有，而恃其多财，或善自封殖以相陵轹而其祸有不忍言者矣。由前之说，今人所谓封建势力。由后之说，则今人所谓资本势力也。封建之暴，尤甚于资本，故人必先求去之。晚周以来，盖封建势力日微，而资本势力方兴之会。封建势力，如死灰之不可复然矣，而或不知其不可然而欲然之；资本势力，如洪水之不可遽湮也，而或不知其不可湮而欲湮之；此为晚周至先汉扰攘之由，至新室亡，人咸知其局之不易变，或且以为不可变，言治者但务去泰去甚，以求苟安，不敢作根本变革之

[1] 社会组织当以新、汉之间为大界，民族关系两汉、魏、晋间为一大界。

想矣。故曰：以社会组织论，实当以新、汉之间为大界也。

《汉书·货殖传》曰：“昔先王之制，自天子公侯卿大夫士，至于皂隶、抱关击柝者，其爵禄、奉养、宫室、车服、棺槨、祭祀、死生之制，各有差品，小不得僭大，贱不得逾贵。夫然，故上下序而民志定。于是辩其土地川泽、丘陵、衍沃、原隰之宜，教民树种、畜养五谷、六畜，及至鱼鳖、鸟兽、藿蒲、材干器械之资，所以养生、送终之具，靡不皆育。育之以时，而用之有节。草木未落，斧斤不入于山林；豺獾未祭，置网不布于埜泽；鹰隼未击，矰弋不施于溪隧。既顺时而取物，然犹山不槎蘖，泽不伐天，蜎鱼麇卵，咸有常禁。所以顺时宣气，蕃阜庶物，稽足功用，如此之备也；然后四民因其土宜，各任知力，夙兴夜寐，以治其业，相与通功易事，交利而俱赡，非有征发期会，而远近咸足。故《易》曰：后以财成辅相天地之宜，以左右民；备物致用，立成器以为天下利，莫大乎圣人。及周室衰，礼法堕。诸侯刻桷、丹楹，大夫山节、藻梲，八佾舞于庭，雍彻于堂，其流至于士庶人，莫不离制而弃本。稼穡之民少，商旅之民多，谷不足而货有余。陵夷至于桓、文之后，礼谊大坏，上下相冒；国异政家殊俗；奢欲不制，僭差亡极。于是商通难得之货，工作亡用之器，士设反道之行，以追时好而取世资。伪民背实而要名，奸夫犯害而求利。篡弑取国者为王公，圉夺成家者为雄桀。礼谊不足以拘君子，刑戮不足以威小人。富者土木被文锦，犬马余肉粟，而贫者短褐不完，含菽饮水。其为编户齐民同列，而以财力相君，虽为仆虏，犹亡愠色。故未饰变诈为奸轨者，自足乎一世之间，守道循理者，不免于饥寒之患。其教自上兴，繇法度之无限也。”此文最能道出东周以后社会之变迁，及其时之人之见解。盖其所称古代之美，一在役物之有其方，一则人与人相处之得其道，此实大同之世所留诒，而非小康之世，世及为礼之大人所能为，《先秦史》已言之。然世运既降为小康，治理之权，既操于所谓大人者之手，人遂误以此等治法，为此大人之所为，拨乱世，反之正，亦惟得位乘时者是望。其实世无不自利之党类（class），望王公大人及所谓士君子者，以行大平大同之道，正如与虎谋皮。然治不至于大平大同，则终潜伏扰乱之因；其所谓治者，终不过苟安一时，而其决裂亦终不可免；此孔子所以仅许为小康也。先秦诸子，亦非不知此义，然如农家、道家等，徒陈高义，而不知所以致之之方。墨家、法家等，则取救一时之弊，而于根本之计，有所不暇及。儒家、阴阳家等，知治化之当分等级，且知其当以渐而升矣，然又不知世无不自利之党类，即欲进于升平，亦非人民自为谋不可，而欲使在上者为之代谋，遂不免与虎谋皮之消。此其所以陈义虽高，用心

虽苦，而卒不得其当也。参看《先秦史》第十五章第五节。秦、汉之世，先秦诸子之言，流风未沫，士盖无不欲以其所学，移易天下者。新室之所为，非王巨君等一二人之私见，而其时有志于治平者之公言也。一击不中，大乱随之，根本之计，自此乃无人敢言，言之亦莫或见听矣。此则资本势力，正当如日方升之时，有非人力之所能为者在也。

以民族关系论，两汉、魏、晋之间，亦当画为一大界。自汉以前，为我族征服异族之世，自晋以后，则转为异族所征服矣。盖文明之范围，恒渐扩而大，而社会之病状，亦渐渍益深。孟子曰：“仁之胜不仁也，犹水胜火。”以社会组织论，浅演之群，本较文明之国为安和，所以不相敌者，则因其役物之力大薄之故。然役物之方，传播最易。野蛮之群，与文明之群遇，恒慕效如恐不及焉。及其文明程度，劣足与所谓文明之族相抗衡，则所用之器，利钝之别已微，而群体之中，安和与乖离迥判，而小可以胜大，寡可以敌众，弱可以为强矣。自五胡乱华以后，而沙陀突厥，而契丹，而女真，而蒙古，而满洲，相继入据中原，以少数治多数，皆是道也。侵掠之力，惟骑寇为强。春秋以前，我所遇者皆山戎，至战国始与骑寇遇，《先秦史》亦已言之。战国之世，我与骑寇争，尚不甚烈，秦以后则不然矣。秦、汉之世，盖我恃役物之力之优，以战胜异族，自晋以后，则因社会之病状日深，而转为异族所征服者也。故曰：以民族关系论，汉、晋之间，亦为史事一大界也。

第二章 秦代事迹



/ 秦 / 汉 / 史 /